

资格后审结果公示

三甲镇美丽圩镇建设项目二期-三甲镇建设路升级改造工程[项目编号: JG2025-3924]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申请人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 (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具 体原因
1	广东宇泰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2	广东汇赢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3	广东骏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4	广东至发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5	广东广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6	广东新华洋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7	广东嘉辰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8	广东峻华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9	广东恒畅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10	广东中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1	广东宏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12	广东佰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13	阳江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14	广东乾泰建设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通过	
15	广东众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16	广东三棵松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17	广东万中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18	广东华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19	广东诚创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20	广东祥铭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21	广东峰睿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22	广东承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23	宇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24	江西中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25	广东扬柏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26	广东中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27	广东诚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28	洪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29	广东弘度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30	广东三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阳春市三甲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0662-7345151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阳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0662-7734156

联系地址:广东省阳江市阳春市阳春大道人防大厦

招标人名称：阳春市三甲镇人民政府

日期：2025年09月12日

